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 规定,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对2021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资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81),并经上海证券交 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9万股,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61元,共计募集资金63,223.09万元,扣除本次发 行的发行费用6.617.2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605.88万元。 上述募资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 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00054号)。经审验,截至2020 年4月29日止,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公司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
| 1 |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 586,181,351.60 |
| 2 | 减:支付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 | 19,955,152.57 |
| 3 | 减: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 12,056,600.00 |
| 4 |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 181,047,463.85 |
| 5 | 减: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 | 0.00 |
| 6 |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 |
| 7 |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12,171,180.79 |
| 8=1-2-3-4-5- 6+7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235,293,315.97 |
| 9=8+5+6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385,293,315.97 |

注: 支付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包含了后期置换的发行相关费用416.27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1,205.66万元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资金的置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4月,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6月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2月,因募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且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 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 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元) | |
|----------------|-------------------------|----------------------|--------|-------------------|--|
| 金科环境股份有 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91180078801800000783 | 募集资金专户 | 51, 088, 198. 02 | |
| 唐山中荷水务有 限公司 | 上海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 03004811339 | 募集资金专户 | 0.00 | |
| 金科环境股份有 限公司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行 | 35030188001154914 | 募集资金专户 | 162, 296, 519. 79 | |
| 金科环境股份有 限公司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 03003989819 | 募集资金专户 | 19, 159, 875. 75 | |
| 金科环境股份有 限公司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 1101040160001194587 | 募集资金专户 | 0.01 | |
| 金科环境股份有 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 0200098119200066266 | 募集资金专户 | 2, 748, 722. 40 | |
| | 235, 293, 315. 97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异常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金额1,205.66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416.27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621.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自筹资金已完成从募资基金中置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1.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为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银行购买的11,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2021年4月到期并赎回,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购买的1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2021年11月到期并赎回。

(五)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研发大楼的实施地点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变更为河北省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方式由购置场所变更为自行建造,变更后该项目总投资为8,113.02万元。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508.66万元以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式建设"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 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 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1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募集资金净额 | | | | | 56,605.88 |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8,102.17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5,508.66 口男计45 \ 克焦洛久 | | | 生次 | 次 | | 19,310.40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9.73%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19,310.40 | | | | |
|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 总额 | 截至期 末承 投 额 (1) | 本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2)/(1) | 项到可状 目预使态用 以 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
| 南堡污水零 排放及资源 化项目 | 否 | 45,000.00 | 33,984.20 | 不适用 | 235.13 | 235.13 | 不适用 | 不适用 | 2022年 6月 (注 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 是 | 18,943.49 | 8,113.02 | 不适用 | 2,358.38 | 4,544.98 (注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2023年 6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 金 | 否 | 10,000.00 | 9,000.00 | 不适用 | 0 | 9,021.63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南堡污水处 理厂特许经 营项目 | 是 | - | 5508.66 | 不适用 | 5,508.66 | 5,508.66 | 不适用 | 不适用 | 2022 年 6 月 | 580.75 (注3)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73,943.49 | 56,605.88 | | 8,102.17 | 1,9310.40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目 ² | | | | | 受园区 | 一、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受园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的影响,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进水水质发生变化,该变化将对本项目产品纯度和品质、以及经济性造成影响。 | | | | | | |

公司持续推动消除水质变化对本项目投产运行影响的各项措施。公司持续跟踪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二厂(以下简称"污水二厂")的建设进度,本项目进水水质变化预计将随着污水二厂的正式投运得到有效改善。根据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官网公示信息显示,污水二厂预计将于2021年12月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于2022年6月竣工验收。同时,考虑到本项目原工艺的技术可行性已经过长时间验证,而针对短期水质变化优化实验结论的实际工程应用尚需一定时间详细验证。为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开展和稳定投运,公司基于本项目进水水质出现变化的现状,计划使用本项目预备费针对性地实施生产性验证测试环节,利用已有和拟新增的设备研究水质变化后资源化产品生产的可靠性、稳定性及系统运行的相关参数。

综上,经过审慎评估,公司决定本项目建设需要在污水二厂主体工程完成后启动,故公司于2021年6月决定项目建设启动时间推迟至2021年12月,本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6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截止目前,本项目进水水质较本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要求仍然存在较大变化,该变化将对本项目产品纯度和品质、以及经济性造成影响。预期会有助于恢复进水水质的主要解决措施-污水二厂的建设工期出现延迟,目前尚未完成主体工程,且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其完工时间具有不确定性,进而影响了本项目的推进计划。公司将继续就水质变化问题推进生产性实验工作,同时就进水水质变化和污水二厂预计完工时间与政府保持沟通,尽快评估、审议并进一步披露本项目实施相关事宜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1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研发大楼的实施地点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变更为河北省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方式由购置场所变更为自行建造,变更后该项目总投资为8,113.02万元。

由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拟进行上述变更与调整,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2023年6月,"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完工时间预计为2022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621.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明确的鉴证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具体置换

| | 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8)。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自筹资金已完成从募资基金中置换。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银行购买的 11,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 2021 年 4 月到期并赎回,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购买的 10,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 2021 年 1 月到期并赎回。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拟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及存放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1 亿元,转存至公司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华桥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 亿元转存至该账户。 |

注 1: 详见上表"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之"一、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的情况说明。

注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0年披露投入2,186.69万元,此支出中包含0.09万元的银行手续费支出,实际投入金额应为2,186.60万元,已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中调整。

注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以该项目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算。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变更后的项 目 | 对应的原 项目 |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 划累计投资 金额(1) | 本年度实 际投入金 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
|---------------------------------|-----------|------------------------|--|---|---|---|-----------------------------|---------------------|----------------------------|-------------------------------|
| 南堡污水处 理厂特许经 营项目 |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 5,508.66 | 5,508.66 | 5,508.66 | 5,508.66 | 100 | 2022年6月 | 580.75 (注1)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 |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 南堡经济技 8,113.02万元 "唐山市南堡 董事会第九 | 开发中心建设项技术开发区,约元。变更后剩余 是经济技术开发 。次会议、第二月 121年12月7日披 | に施方式由原的募集资金 の募集资金 区污水处理 国监事会第七 | 的置场所变更为 共计5,508.66万元 一提标工程特许 次会议、公司2 | 为自行建造, 元以向全资子 -经营项目"。 | 变更后该项公司提供借 本次变更已 | 页目总投资为 款的方式建设 经公司第二届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 研发中心 体募投项目) | | |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 由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拟进行上述变更与调整,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2023年6月,"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完工时间预计为2022年6月。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注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以该项目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算。